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

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公示

审批公示（2025）开发企业2025开发核准第11批

关于2025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

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2025开发核准第11批

审查意见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、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248号）、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4号）等法律法规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相关规定，我单位对近期2家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将审查意见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8日。

二、申报房地产开发资质企业对审查意见有异议或需进一步补充说明的，在公示期内，通过江苏省住房与房地产行政许可综合服务系统，将陈述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我单位。逾期不予受理。若对审查意见不清楚或不理解的，请向我单位咨询。

三、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及个人如对企业申报资质情况和审查意见有异议的，均可通过来电或来信的方式向我单位或其他相关部门反映情况。通过电话反映情况的，需留下真实姓名以及联系方式；通过信件反映情况的，单位请加盖公章，个人请签署真实姓名并留下联系电话和地址。

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 2025年8月1日

审查下列2家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材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企业名称 | 申报资质类型 | 审核意见 |
| 1 | 淮安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） | 贰级（变更：注册资本、法定代表人）（2025-07-28） | 符合 |
| 2 | 淮安市华地置业有限公司（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） | 贰级（变更：法定代表人）（2025-07-31） | 符合 |